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

語言治療實習學生教學訓練計劃

96 年 7 月制定

112 年 12 月修訂

一、實習目的

在臨床老師的監督下，學生將聽語基礎科學與臨床各類聽語障礙等專業知識統整與運用，並學習與個案及相關醫療團隊人員建立完整治療團隊，依據專業倫理精神給予個案專業的評估、檢查、治療、諮詢，養成語言治療專業特質與良好之工作態度。

二、實習目標

1. 將聽語基礎科學之學理與聽語各類障礙實務知識統整，並運用於臨床上。
2. 提供語言、言語及吞嚥障礙專業的評估、治療計畫的擬定與諮詢。
3. 學習與相關醫療團隊中的專業人員、病人與家屬之人際關係處理和溝通方法。
4. 學習醫療行政相關流程與健保給付語言治療之規定。
5. 參與臨床個案的討論並完成聽語障礙專業報告。

三、核心能力與教學活動

教學活動 / 核心能力	職前訓練	期刊報告	專題報告	評估工具報告	個案報告	治療記錄	實習週記	跨領域教學	院內教育訓練
以病人為中心的醫療照護	●	●	●	●	●	●	●	●	●
醫療專業知識	●	●	●	●	●	●	●	●	●
以臨床工作為導向進行自我學習與改善	●	●	●	●	●	●	●	●	●
專業素養	●	●	●	●	●	●	●	●	●
團隊系統考量的臨床照護					●	●		●	
應用資訊學於臨床工作中	●	●	●	●	●	●		●	

四、臨床實習評量

評核方式	
復健科	耳鼻喉科
1. Mini-CEX	1. Mini-CEX
2. 實習週記	2. 自我評量
3. 臨床實習查核表	3. 個案期刊報告
4. 期初評分表	4. 專題報告
5. 期中跑台	5. 基礎學科測驗
6. 期末評分表	6. 期末評分表

五、臨床教學時間表

耳鼻喉科

8:30~9:00	教學活動	備註： 聽力見習 頭頸癌關懷團體 喉科音聲門診跟診見習 咽喉科主任門診跟診見習 其它相關職類跨領域討論會
9:00~12:30	臨床實習	
12:30~14:00	午休	
14:00~17:00	臨床實習	
17:00~17:30	教學活動	

復健科

7:30~8:00	教學活動	備註： 復健科教學活動 實習首週職前訓練-實體課程地點：復健醫學部公共空間、語言治療室、臨床技能中心模擬病房 週一：神經科聯合討論會(季) 週二：新個案討論會（週） 週三：期刊報告（週） 週四：專題報告或 骨科聯合討論會(季) 整外聯合討論會(季) 每月不定期： 跨領域全人教學-兒童烘焙工作坊(週五下午 4:00~5:30) 兒童發展中心個案聯合討論會 長照中心跨領域個案討論會 其它相關職類跨領域討論會
8:00~11:30	臨床實習	
11:30~12:00	臨床教學討論、實習生報告	
12:00~13:30	午休	
13:30~14:00	臨床教學討論、5S	
14:00:17:30	臨床實習	

六、全院性「病人安全、醫學倫理簡介及感染控制簡介暨新興傳染病之防治」課程

七、實習報告

耳鼻喉科:實習前觀察、期刊報告、專題報告、個案報告。

復 健 科:實習前觀察、期刊報告、專題報告、評估工具報告、個案報告。

1. 實習前觀察：由指導老師進行治療示範教學及討論，學生完成教學紀錄單。
2. 期刊報告：報告**前 3 週**選三篇期刊，與前期學生報告不重覆為原則。
3. 專題報告：報告**前 3 週**選定題目；報告前 2 週交大綱給指導老師。(題目自選，需與指導老師討論。)
4. 評估工具報告：報告**前 3 週**，從單位內現有的評估工具內選出一種與指導老師討論後，再行報告。
5. 個案報告：報告**前3週**選定個案，報告當天呈現治療過程，排定報告時間之**前 1 週**請事先與指導老師討論報告相關細節；若因故無法準時報告，應主動提出與指導師討論，指導老師可依學生學習狀況調整報告時間，於**1週內**補交報告。

八、治療記錄：

1. 住院個案治療記錄含每日治療紀錄、語言治療記錄單、語言治療師訪視紀錄表、復健整合紀錄單，與老師討論完畢後書寫電子病歷，每週五完成住院實習個案一覽表。
2. 門診個案紀錄請於**每天下班前**完成，每週五完成門診實習個案一覽表。
3. 門住診個案治療紀錄皆填寫於『病歷紀錄討論單』，與指導老師討論，並由老師核簽後，始為正式紀錄。
4. 離站前務必填妥**住院/門診實習個案一覽表**以及**實習時數統計表**，並請指導老師確認及簽名。

九、臨床實習成績：

實習指導老師根據下列五大項進行實習學生的評量：

1. 專業知識
2. 臨床技巧
3. 互動技巧
4. 學習與服務態度
5. 其它
   (1) 團隊精神
   (2) 專業倫理態度

十、實習注意事項：

出勤規定

1. 遵守實習醫院之出勤時間規定，準時從事個案的檢查、評估與治療，不得無故缺席、提早或中途離開。
2. 服裝儀容應端莊整潔，並須穿著佩戴識別證的治療服。
3. 應隨時注意個案及自身安全與衛生維護。
4. 注意實習單位的安全措施並充分的配合，並隨時維護治療環境整潔、衛生。
5. 在治療區域應保持安靜，不可高聲喧嘩
6. 非必要的私人物品，請勿攜入治療室內，並將私人物品在指定區域置放整齊。
7. 注意檢查儀器、設備教材的保養與清潔維護。
8. 教具借用規則：所有治療教具以及科內公有物品，均需經由指導老師同意後，填寫借物單向其它人員借用。

專業倫理

1. 保護個案治療或檢查的資料，不可外洩個案的治療與檢查紀錄，並不可在公眾場所公開討論個案的治療狀況以維護其隱私權。
2. 未經指導老師監督下不可擅自進行實習工作。
3. 應隨時注意病患的安全，不讓個案獨自或久候在治療室中。
4. 個案的治療紀錄必須經實習單位的核准才可以讓個案或家屬查閱。
5. 建立與個案及其家屬間良好的溝通關係，不得無故爭吵辯解。
6. 個案的病歷紀錄、評估或檢查報告，不得複製或攜出院外。
7. 實習單位內教材、儀器設備不得擅自攜出。

技術與實務

1. 隨時提升專業新知，以提供個案最佳專業服務品質。
2. 使用適當的評估、檢查的工具與方法，來提供專業化的治療介入，給予專業的諮詢、轉介或追蹤。
3. 適時與指導老師或治療團隊相關人員進行溝通，以達到最高之治療成效。
4. 評估、診斷、治療之記錄書寫需記載清楚、完善保存。
5. 熱心學習，與指導老師討論治療方式及治療目標之設定，並記錄個案的治療過程，提供完整的書面報告。

十一、實習教學調整機制：

1. 臨床實習：臨床負責老師每週應與學生討論實習狀況，調整實習學生負責之個案量、增加臨床教學及討論頻率等等，並詳實記錄於學習護照。
2. 教學報告：學生應主動與指導老師依進度討論，若有調整報告之需求，應主動提出與指導老師討論，指導老師可依學生學習狀況調整報告時間、內容。
3. 期末若報告及治療記錄未完成，依實習成績評分標準給予分數。
4. 教師發現學員若出現身心、家庭、社會狀況等異常，或出現學習問題，將依據『實習生學習成果不佳輔導流程』處理。
5. 實習結束前時數不足者，應主動向學校申請補實習，由學校統籌辦理。

十二、語言治療學生上班規則

1. 上班時間：復健科 W1~W5　AM 8:00~PM 17:30 耳鼻喉科 W1~W5　AM 8:30~PM 17:30
2. 服裝儀容：依據『全院服裝儀容標準作業規範』，並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a. 隨時保持整齊清潔的儀容。
   b. 白袍需保持乾淨並配帶識別證。
   c. 應著正式服裝，禁穿牛仔褲、T 恤及運動鞋。
   d. 短髮不過領口，長髮需包頭。
3. 依據全院感控準則進行器材及環境清潔，應每日完成 5S 查核表。
4. 颱風季節：一旦發布陸上颱風警報，請務必注意自身安全，尤其是往返醫院、宿舍途中更要小心。
   a. 居住/租屋於彰化縣學生，彰化縣政府/人事行政局公佈**彰化縣停止上班**則放假一天。
   b. 非居住/租屋於彰化縣（如：台中市、南投、雲林）學生，除彰化縣政府/人事行政局公佈**彰化縣停止上班**，一旦居住之縣市公佈**停止上班**，亦放假一天。
   c. 若遇其它危及安全狀況發生，或是出入住所、往返醫院有困難，請務必聯絡指導老師告知狀況，無法出席之時數則請事假。
   d. 其它未盡事項，請詢問臨床督導。

- ***耳鼻喉科聯絡電話：彰基 04-7238595　　分機：7224***
- 緊急聯絡電話(陳智華語言治療師)：0963-179879
- 實習問題反應管道：
  - ☞ 耳鼻喉暨頭頸部部長：蘇金泉部長 (91334@cch.org.tw)
  - ☞ 咽喉科主任：吳元盛主任 (75082@cch.org.tw)

- ***復健科聯絡電話：彰基 04-7238595　　分機：7020、7021***
- 緊急聯絡電話(劉睿菁組長)：0937-130091
- 實習問題反應管道：
  - ☞ 實習週記、導生會議、以及期中檢討
  - ☞ 復健科語言治療組長：劉睿菁語言治療師 (129650@cch.org.tw)
  - ☞ 復健醫學部主任：廖淑芬主任 (94882@cch.org.tw)